

##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揭阳市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协调小组成员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5〕70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揭阳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协调小组部分组成人员工作变动，市人民政府决定予以调整。调整后的协调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澄民（常务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陈少伦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柯群坚（市国土资源局局长）

陈少平（市委宣传部分部长）

成 员：黄育生（市发展改革局副局长）

刘小杰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）

倪任华（市教育局副局长）

林利潮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苏辉武（市民政局副局长）

林勇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吴茂昭（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）

刘文江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）

吴舜凯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
林坤松（市水务局党组成员、市三防办主任）

卢炎标（市农业局总农艺师）

林海明（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）

黄伟彬（市安全监管局副局长）

黄锡雄（市公路局总工程师）

陈桂标（市气象局局长）

刘德中（武警揭阳市支队后勤处处长）

李凯曼（揭阳供电局副局长）

协调小组日常工作由市国土资源局承担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 年 7 月 24 日

##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揭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5〕71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，建立健全环境保护长效机制，深入推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，推动经济社会与环境保护协调可持续发展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成人员

主任：陈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副主任：陈定雄（副市长）

成员：陈岳泉（市纪委副书记、市监察局局长）

袁泽龙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